

2022 年度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3年10月9日

一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公开09表
单位：万元

单位：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 待费	合计	因公出 国（境）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 车 购置费	公务用 车 运行费				小计	公务用 车 购置费	公务用 车 运行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5.36	0.00	3.00	0.00	3.00	2.36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二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.36万元，支出决算为0万元。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已上缴，等待财政完成审批手续。

与2021年相比，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减少0.15万元，降低100.0%。主要原因是车辆已上缴，等待财政完成审批手续。

(二)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为0，支出决算为0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万元，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车辆已上缴，等待财政完成审批手续。

其中：

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。

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，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。

3.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.36万元，支出决算为0。其中：外宾接待支出0、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。